奋楫争先 善作善成

——安徽淮北市水资源管理迈向新阶段

近日，安徽省淮北市2021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获省级优秀。至此，淮北市这项工作在全省考核中已连续6年获得优秀等次。

淮北市为严重资源型缺水城市，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8.341亿立方米，人均水资源占有量398立方米，不足全省平均水平的三分之一、全国平均水平的五分之一，水资源短缺已成为淮北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瓶颈。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决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走好水安全有效保障、水资源高效利用、水生态明显改善的集约节约发展之路。"

近年来，淮北市水资源管理工作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思路和关于治水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在深入贯彻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大力推进国家节水行动、严格落实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取用水监管、水资源节约保护、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河湖管理等方面成效显著。

从严从细管理好水资源

淮北市地处苏豫皖三省交界，常住人口197万人，是安徽省地域面积最小的地级市。从1960年建市的60多年来，淮北因煤而建，缘煤而兴，又因京杭大运河贯穿，被誉为能源之都、运河故里。

煤炭产业带动经济发展，淮北市人口急剧增长，企业林立，使本就匮乏的水资源显得更加捉襟见肘。

淮北市委、市政府高位推动，专门成立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市领导小组，统筹部署协调全市水资源管理工作。在淮北市人民的共同努力下，市水务局等有关部门加强协作，通过实施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强化行业监管、严格水源管控，进一步规范取水许可监管，实现了有限水资源的高效利用、节约和保护。

利用有限资源，发挥无限潜能。淮北市落实区域用水总量、用水强度控制指标，严格用水计划和用水定额管理，将全市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控制指标分解，年度用水计划按照行业、水源分配落实到县区政府，科学确定节水目标、年度重点任务；完成萧濉新河—闸河—龙岱河、沱河—王引河等5条跨县河流水量分配，实现跨县河流水量分配全覆盖。截至目前，淮北市取水许可总量4.58亿立方米，低于"十四五"用水总量控制目标5.4亿立方米，市、县区取水许可水量均未超年度用水总量控制指标。

建立区域用水总量、用水效率控制指标体系。2021年，淮北市用水总量为3.76亿立方米（含非常规水源利用量0.48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用水量2.36亿立方米，在安徽省水利厅下达的地下水取水量3.7亿立方米控制目标以内。同时，2021年淮北市地下水用水量比2015年减少0.8亿立方米，万元GDP用水量及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下降幅度均高于目标值2.4%和2.6%，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689（目标值为0.665），非常规水源利用量占淮北市用水总量的12.77%，全面完成目标任务。

持续强化取水许可监管。淮北市认真落实《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取水许可管理办法》，严格取水许可审批、取水工程验收发证、取水许可证延续等各个环节的日常监管工作，及时完善取水户"一户一档"基础信息；积极推进水资源管理在线监控能力建设，全市累计安装在线监控设施429个，基本实现地表水、地下水、矿井水、再生水等不同水源取水监测计量全覆盖，通过信息化监管手段，动态掌握取用水单位实时取水量，及时预警超计划超许可取水现象；加大水行政执法力度，2021年以来依法查处超许可取水、未按规定条件取水等违法取水案件14件，罚款72万元，关停城市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的自备水井13眼，维护良好的水事秩序；强化取用水监管，全面开展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回头看"，目前全市414个整改类项目已全部完成整改。

严格差别化水资源费征收。淮北市严格落实省政府《关于调整地下水水资源费征收标准的通知》，按月向取用水单位足额征收水资源费；在地下水超采区、非超采区取用地下水的，严格按照相应标准征收地下水水资源费；淮水北调供水区内继续开采使用地下水的，按对应区域标准双倍征收水资源费，最高可达1.8元每立方米，充分发挥价格杠杆调控作用，倒逼取用水单位采取节水措施，高效利用地下水资源，减少开采量；强化计划用水管理，对存在超计划取水的，严格执行超计划累进加价制度，2021年共征收水资源费1229万元，其中超计划加价水资源费15.22万元。

合理布局配置好水资源

水资源优化配置是实现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的基础，是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的根本保证。淮北市水务局注重在加强多水源并用上下功夫，探索开发合理配置方案。

淮水北调工程是安徽省"三横三纵"水资源配置体系的跨区域骨干调水工程，为南水北调东线配水工程和引江济淮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淮河水过怀洪新河自流至浍河，再通过固镇泵站提水，以设计速度流向淮北，"驰援"当地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实施配水工程，改变水资源配置格局。2014年12月，淮北市政府研究通过《淮水北调淮北市配水工程规划》，决定按照PPP模式实施市级配水工程，将水源输送到辖区重点工业企业和市、县（区）开发区，从根本上改变淮北市水资源配置格局，缓解水资源短缺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制约。淮水北调年均分配淮北市水量1.2亿立方米，水量将通过市级配水工程输送到辖区高耗水工业和市、县（区）开发区。

强力推动地下水压采置换，维护生态平衡。2020年以来，淮北市完成国安电力、理士电源等12家企业地下水置换工作，关停自备水源井256眼，压采置换地下水约3650万立方米。淮水北调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的工业企业已全部完成水源置换，实现水资源的合理优化配置。

调整城市公共供水地下水开采布局，涵养水源。淮北市根据超采区水位变化情况，动态调整国家监测井附近水源井开采量，适度开采东部水源地水源，最大限度减少西部水源地超采区地下水开采量，编制完成城市供水东西部水源地水源优化配置方案；通过适度开采东部水源地水源井开采量，压减国家监测井附近水源井开采量，减少西部水源地超采区地下水开采量，缓解超采区地下水水位。同时，调整市政杂用水取水水源。组织编制市政杂用取水点建设方案，城市绿化、道路清扫等市政杂用水禁止使用城市公共供水，目前部分市政杂用取水点已投入使用。2022年11月，淮北市供水公司供水量比上年同期减少50万立方米。

精打细算节约好水资源

党的十八大以来，淮北市坚持和践行"节水优先"治水思路，大力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加大非常规水源利用力度，节约用水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深入推进国家节水行动，建立高规格节约用水工作协调机制。今年9月，淮北市印发《淮北市节约用水工作协调机制组成人员名单和工作规则》，成立以市政府副市长为召集人、市政府副秘书长和市水务局局长为副召集人、市有关单位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淮北市节约用水工作协调机制。《淮北市"十四五"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淮北市节水行动实施计划2022年度工作任务》的出台，科学确定了淮北市节水目标及年度重点任务，充分发挥规划的目标约束作用，为节水工作提供科学依据。建立市级节约用水工作协调机制，落实各部门责任分工，合力推进实施，全面完成节水行动实施计划年度工作任务。在安徽省首家"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示范区"基础上，淮北市一县三区全部获水利部"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区）"，在安徽省率先实现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全覆盖，起到积极的示范引领作用。淮北市积极开展节水型企业、园区、高校等节水载体建设，通过示范带动，全面提升行业用水效率，2022年完成1所"省级节水型高校"、1个"省级节水型工业园区"、4个"省级节水型企业"的建设。目前，淮北市共建成35家"省级节水型企业"、18个"省级节水型小区"、1个"省级节水型工业园区"、2所"省级节水型高校"、3家省级中小学节水教育社会实践基地、7家水利行业节水型单位。

积极推进非常规水源利用。淮北市将再生水开发利用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取水许可再生水0.49亿立方米。2016—2022年，淮北市火电等重点工业企业再生水利用量约1.8亿立方米。如今，淮北市工业企业再生水利用率达26%，再生水利用量位居全省先进水平。

开展国家级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淮北市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方案》以2021年为基准年，以淮北市相山区、烈山区、杜集区、濉溪县城为试点范围，构建了"一带、二线、二区、多点"的再生水利用总体布局，提出了加强再生水利用配置及管理、扩大再生水利用领域和规模、完善再生水输配管网和设施、建立健全再生水利用体制机制等实施内容和四大示范工程。试点期间，通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点对点"再生水生产输配设施建设及尾水湿地生态修复工程，淮北市统筹将再生水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生态环境等领域，规划到2025年再生水利用率提高到40%。目前，《淮北市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方案》已通过省政府批复，并报国家六部委备案。

加大社会宣传力度，节水意识持续增强。淮北市充分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安徽省水法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节水宣传教育活动；开展《地下水管理条例》宣贯知识竞赛；在《中国水利报》及全国节水办、省水利厅网站等媒体刊发水资源管理及节水信息报道150余篇；广泛组织开展"节水中国你我同行"宣传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系列活动，引导全社会树立水资源节约保护意识，大力营造节约用水的良好氛围，使节水护水惜水成为全社会自觉行动。

2021年9月，淮北市水务局荣获水利部"节水中国你我同行"主题宣传联合行动"优秀组织单位"奖；2021年12月，"从我做起，珍惜每一滴水"节水宣传短视频，荣获省水利厅"节约用水皖美生活"微视频征集活动二等奖；2022年10月，"节约用水，从点滴做起"荣获水利部第三届"节水在身边"短视频征集活动二等奖；2022年11月，淮北师范大学入选全国首批节水型高校典型案例。

统筹提高利用好水资源

长期以来，淮北市工农业生产和生活主要依赖开采地下水资源，导致超采问题的出现，超采区面积为123.8平方公里。开展超采区治理，让水资源管理工作真正惠及人民群众，是淮北市推进水资源治理保护工作的源动力。

为了保护宝贵的地下水资源，减少地质环境灾害隐患，2017年以来，淮北市政府把超采区地下水压采及地下水水位管控作为一项政治任务紧抓不放，通过综合施策，坚决遏制超采区地下水水位下降问题。

淮北市先后印发《淮北市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实施方案》《淮水北调水源置换及地下水压采工作方案》《淮北市自备井关停方案》，成立了淮水北调水源置换及地下水压采工作领导小组，强力推进淮水北调水源置换工作。2021年以来，市水务局每月编制《淮北市地下水超采区水位变化情势分析》，分析研判地下水超采区水位变化情况，及时提出地下水管控合理化建议及对策。2015年以来，淮北市超采区内无新增地下水取水量。

严格控制地下水取用水量，但依赖地下水的城乡居民生活该如何保障？

2021年5月17日，安徽省作出"积极实施皖北'喝好水'工程，切实保障'十四五'时期皖北人民喝上外调水、基本不喝地下水"的决策部署。

与之配套的是，以淮水北调和引江济淮水源为载体，总投资66亿元的市、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相继开工建设。2022年6月，濉溪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开工建设，2024年底投入运行；2022年9月，市级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开工建设。目前，这些项目进展顺利，确保2025年淮北群众喝上引调水。届时，淮北市工业、城乡生活用水将全部置换为地表水，全面实现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目标。

严格的水资源管理不仅让群众喝好水，同样有利于推进河湖生态环境复苏。依托采取的一系列管水、节水、调水等政策措施，淮北市在改善河湖生态环境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淮北市相山区东部的绿金湖，水清岸绿景美，一湖碧水清澈见底，青山、白云、绿柳倒映在湖中，鸟儿在水上欢快地嬉戏，鱼儿在水中往来游弋。

让人意想不到的是，淮北本没有湖，现在的湖是治理前的采煤沉陷区。绿金湖便是由采煤沉陷区地下水上升、地表水汇集形成的人工湖泊。

2016年，淮北市启动绿金湖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建设，对采煤沉陷区采用工程治理和生态修复等措施进行治理。曾经的绿金湖地区，耕地沉陷，田园荒芜，湖水恶臭，杂草丛生。经过治理后，被采煤下沉塌陷破坏的生态系统得到修复，脏乱黑臭的采煤沉陷地变成了水清岸绿景美的城市中央公园，区域生物多样性增加。

"建设萧濉新河、王引河、新沱河、龙岱河、老濉河、闸河、南湖、绿金湖、东湖等河湖生态岸线，打造人水和谐的水环境"被写入淮北市"十四五"规划中。这意味着还将有一大批河湖受益于严格的水资源管理，成为群众心中满满幸福感的来源。

防治水污染、保护水资源，捡拾岸边垃圾、清理水面漂浮物，常态化维护全市河、湖、库干净整洁的河湖水环境……在淮北市，有1287名河湖长履职尽责，紧盯河湖水质安全，维护河湖治理取得的丰硕成果。淮北市深入推动河湖"四乱"专项行动，清除河湖乱象，着重推进幸福河湖建设；利用三年时间打造了2个淮河流域幸福湖、8个省级幸福河湖。一个个水清岸秀、河湖通畅、人水相融的生态河湖，成为淮北市人人向往、纷至沓来的休闲胜地。

"淮北市水资源管理工作成绩的取得，是坚持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为抓手，统筹协调好生活、生产、生态用水，优化配置好地表水、地下水、再生水的结果。我们将继续做好水资源管理相关工作，精打细算用好水资源，从严从细管好水资源，努力争先创优，为淮北市水利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淮北市水务局局长徐涛说。

来源：《中国水利报》
作者：李爽 郝书芳

安徽省2023年水资源管理工作要点

2023年，全省水资源管理工作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精打细算用好水资源，从严从细管好水资源，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严格取用水监督管理，推进河湖生态环境复苏，强化地下水保护治理，深化水资源管理改革，不断提升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扎实推动新阶段安徽水利高质量发展。

一、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

（一）严格用水总量控制。严格落实"十四五"用水总量、用水效率双控目标和地下水管控指标，动态掌握区域取水许可审批总量。推进江河流域水量分配，积极配合相关流域机构完成长江干流等跨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工作，开展省内长江干流等4条重点跨市河流水量分配工作，强化区域、流域用水总量控制。

（二）强化规划水资源论证。深入贯彻"四水四定"原则，推进相关行业规划、重大产业和项目布局、各类开发区和新区规划开展水资源论证，充分发挥水资源在规划决策中的刚性约束作用。

（三）加强水资源配置工程水资源刚性约束论证和审查。按照《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水资源配置工程水资源刚性约束论证和审查的通知》要求，重点审查水资源配置工程与用水总量控制指标、江河水量分配方案、河湖生态流量保障目标等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的符合情况，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防止水资源过度开发利用，支撑水资源配置工程科学决策。

二、严格取用水监督管理

（四）推进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各市按照《关于安徽省水资源管理规范化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做好县域水资源管理规范化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要求，围绕水资源刚性约束、取用水监管、生态流量管控、地下水管理等重点工作，以县域为单元，开展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建设。2023年底前，力争全省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县区建设完成比例超过50%。

（五）严格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严格取水许可审批，严把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审查关，探索水资源论证信用评价制度，加强对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编制质量的监管，对水资源论证内容明显存在重大缺陷的，不予通过水资源论证技术审查，不得批准取水许可。强化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成果应用，开发区内新建项目全面推行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动态掌握开发区取用水情况，强化开发区取用水监管。

（六）加快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按照《水利部关于强化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的意见》和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完成2023年度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任务，实现全省范围内地表5万方、地下3万方以上非农取水户取水量在线监控全覆盖。压实取用水户取水计量主体责任，加强取水计量设施配备、安装、使用管理，推进农业灌溉机井"以电折水"取水计量，进一步提高取水计量率和在线计量率。

（七）提升用水统计调查能力水平。完善用水统计调查基本单位名录库动态管理机制，确保一套表调查单位全部纳入名录库。严格落实防范和惩治用水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加强用水统计报表填报审核、用水总量核算，开展用水统计数据质量抽查检查，不断提升用水统计调查水平。按时发布水资源公报，向社会公布我省当年水资源状况、开发利用情况等，增强全社会了解水资源、关心水资源、珍惜水资源、保护水资源意识。

（八）加大取用水事中事后监管力度。持续巩固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成果，取水口信息纳入水利一张图，基本建立取水口动态更新机制和取用水监管机制，推进取水口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依法履行取用水监管职责，建立健全取用水监管工作机制，利用专项检查、日常测评、"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等方式，加大对辖区内取用水户取用水情况的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并严肃查处违法违规取用水行为，切实规范水资源开发利用秩序。

三、推进河湖生态环境复苏

（九）加强河湖生态流量保障。健全生态流量管理责任体系，压实生态流量监管责任。建立事前研判、事中监管、事后追责的生态流量保障工作体系，落实水量调度、取用水总量控制、水利水电工程水量调度、监测预警等管理措施，切实提高河湖生态流量保障水平。深化生态流量监测分析，建立完善生态流量监测预警、月通报机制。推进已建水利水电工程生态流量核定与保障先行先试，探索形成工程生态流量核定与保障工作模式和经验。

（十）全面做好水资源保护。推动饮用水水源地名录动态管理，建立准入退出机制，定期更新《安徽省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名录》。按照水利部统一部署，开展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评估工作。强化与生态环境等部门沟通协调，加强数据信息共享与应用，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系统保护。

四、强化地下水保护治理

（十一）加强地下水保护监管。贯彻落实《地下水管理条例》，研究制定《关于加强地下水管理的若干意见》《安徽省封井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强化地下水取水总量和地下水水位控制，对不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地区暂停审批新增取用地下水。强化地下水取水工程台账动态管理，进一步完善地下水水位变化月通报机制，督促落实地下水保护责任。完善地下水监管"一张图"，强化地下水信息化管理。

（十二）推进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按照水利部要求，推进新一轮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核定地下水超采区范围及超采量。在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基础上，同步开展地下水禁采区、限采区划定工作，及时公布划定成果。按照水利部统一部署，启动地下水储备区确定工作。

（十三）强化地下水超采区治理。进一步强化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持续推进地下水压采和水源置换。强化地下水动态监测，开展地下水动态分析评价，完善地下水超采区水位变化月通报制度，压紧压实地下水监管责任。

五、深化水资源管理改革

（十四）提升水资源管理信息化水平。加强信息化手段在水资源管理业务中应用，巩固提升取水许可电子证照分析应用和数据治理水平，定期排查重点监控取水单位、直报用水户等超许可取水等问题。不断完善水资源管理"一张图"，聚合水资源调查评价、取用水管控指标、取用水监测计量、水资源费缴纳等各类基础数据，完善信息系统功能，支撑取用水动态监管。探索遥感技术在农业灌溉用水统计、取用水监管、生态流量管理等工作中的应用。

（十五）深入推进用水权改革。落实《水利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推进用水权改革的指导意见》，结合我省实际，加快用水权初始分配和明晰，推进水权确权登记工作，积极开展不同类型用水权交易试点，鼓励各地开展区域水权、取水权、灌溉用水户水权等多模式用水权交易，各市分别推动完成1-2单用水权交易。加强用水权改革跟踪指导和经验总结推广，把用水权改革纳入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

（十六）发挥行政执法在水资源管理中的作用。加强取水许可审批、事中事后监管与水行政执法的衔接，提升审批监管执法协同能力，联合水行政执法部门加大对违法违规取用水等行为的查处力度。积极发挥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作用，推进水资源管理相关信息共享、线索移送、技术协作，切实提升水行政执法效能。

（十七）加强水资源管理基础研究。围绕河流分水、生态流量保障、地下水管理等重点工作，开展安徽省江河流域水量分配方案编制规程、生态流量保障实施方案编制规程、皖北地区地下水回补可行性论证等专题研究，探索研究通过取用水数据反映经济运行形势。

六、加强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

（十八）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握好、坚持好、运用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水资源管理工作融入新阶段安徽省高质量发展大局，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十九）强化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持续深化纠治"四风"。聚焦持续深化"一改两为"，为民办实事，为企优环境，全面提升水资源管理工作效能，以求真务实的作风做好水资源管理工作。

（二十）加强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部门、单位之间协同配合，在水资源管理各项工作中，充分发挥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技术支撑单位的协同作用。加强基层水资源管理队伍建设，提升队伍能力素质，优化人员力量配置，不断强化水资源管理的能力保障。

（二十一）做好水资源管理考核工作。强化部门联动协调机制，完成2022年度国家及省级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制定2023年省级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方案，优化考核指标，改进考核机制，实施更加务实、精准的考核，进一步压实地方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责任。

（二十二）加强宣传教育培训。把水资源管理与保护宣传纳入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建立宣传工作激励机制，鼓励各级开展取用水监管、水资源保护、地下水管理、水生态文明建设等宣传教育，增强群众水资源保护意识，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加强水资源管理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各级水资源管理能力。